最高行政法院115年甄選約僱人員（職務代理人）報名表

<table>
<tr><td>姓　名</td><td></td><td>性　別</td><td colspan="2">□ 男
□ 女</td><td>編　號</td><td colspan="2">第　號</td></tr>
<tr><td>出生
年月日</td><td colspan="2">年　月　日</td><td>身分證
統一編號</td><td></td><td>稱謂</td><td>姓　名</td><td>職　業
（機關、職務）</td></tr>
<tr><td>考試
及格</td><td colspan="4"></td><td>父</td><td>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戶籍
地址</td><td colspan="4">□□□-□□</td><td>母</td><td>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通訊
地址</td><td colspan="4">□□□-□□　　□同上</td><td>配偶</td><td>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學　歷</td><td colspan="7">具□學士□碩士學位
畢業（請填寫學校、科系）</td></tr>
<tr><td>經　歷</td><td colspan="4">（機關、職務、工作內容）</td><td>聯絡電話
（務請填寫）</td><td colspan="2">（O）
（H）
手機</td></tr>
<tr><td>現　職</td><td colspan="4">（機關、職務、工作內容）</td><td>e-mail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/table>

以下各欄皆須勾選：

※ □是 □否 曾任約僱人員（任職法院：　　任職期間：　　）

※ □是 □否 有三親等以內血親、姻親在本院（姓名：　　職稱：　　）任職

※ □是 □否 為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定居設籍未滿10年之人員

※ □是 □否 具有雙重國籍

※ □是 □否 具有公司（商號）負責人、董事、監事、監察人、執行業務股東之身分

※ □是 □否 為身心障礙人士　　提供協助事項:_____

<table>
<tr><td>繳驗文件</td><td>請依序裝訂：
□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
□自傳(字數1000字以內，並以電腦製作)
□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（請黏貼於身分證影本黏貼單）
□退伍證件或免服兵役證明影本（無則免附）
□身心障礙手冊影本（無則免附）
□曾任職法院證明影本（無則免附）
□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</td><td>黏貼相片處</td><td>（請自行黏貼）</td></tr>
</table>

一、此表由應考人用正楷填寫不得潦草（注意姓名切勿簡寫）。

二、姓名、出生年月日等資料應與繳驗證明文件相符，不得隨意更改。

三、報名應辦各項手續及應繳交文件務須齊全，如有短漏，不予受理並恕不退件。

四、繳驗證件錄取後核驗正本，如有不實或偽造，註銷錄取資格，已派職者，即予解僱。

五、本次考試不製發准考證，請應試人員於考試當日攜帶國民身分證及駕照或健保卡（請準備雙證件）以供查驗，未帶者不得參加考試。

六、應考人通訊地址或電話如有變更，應即通知本院人事室。

七、應考人同意用人機關以電腦查詢個人資料。　　應考人：　　（親自簽名）

日　期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最高行政法院115年甄選約僱人員（職務代理人） 身分證影本黏貼單	
正面	反面
審 查 結 果	□符合資格 □資格不符